溝通法律見解

臺高院暨所屬法院101年法律座談會成果豐碩

賴院長期勉：減少見解歧異、提升裁判品質、增進司法信賴

【本刊訊】臺灣高等法院為溝通法律見解，提升辦案效能及裁判品質，於11月14日至16日召開「臺灣高等法院暨所屬法院101年法律座談會」，由臺高院陳宗鎮院長主持，司法院賴浩敏院長親臨賀勉，蘇永欽副院長及林錦芳秘書長、最高法院楊鼎章院長、高檢署顏大和檢察長、各法院院長、庭長、審判長、法官及法界代表均應邀觀禮。

賴院長首先致詞感謝全體同仁的努力付出，讓司法業務順利推動；慰勉臺高院彙整各法院提出法律問題，召開會議審查之辛勞；並感謝審、檢、辯、學代表撥冗與會。賴院長期勉法官應展現高尚品格素養，和善問案態度及優良辦案品質，才不負國家賦與的重責大任。

賴院長並指出，法官調查證據及認事用法，必須與時俱進，契合社會脈動和人民法律感情，藉由定期舉辦法律座談會，透過溝通討論，減少法律見解歧異，必能提升裁判品質，增進司法信賴度。又人民同樣期待案件能「速審速結」，各法院應體察民意，儘量避免於案件進行中更換法官。司法改革，雖已獲相當成績，惟仍有很大進步空間，希望所有同仁繼續為司法一起打拚。

主持人陳院長致詞，感謝審、檢、辯、學熱忱與會，並對司法院賴院長大力推動法令修訂及司法改革，廣受國人肯定，深表敬意。陳院長再次強調，法律座談會主要目的，在於針對相類似案例事實，因不同法律見解出現裁判歧異，透過充分溝通討論，獲致共同或多數結論，作為法官裁判參考，提高裁判一致性。法官審案應秉持公平公正原則，依法調查證據、審慎認定事實，並迅速審判，以符人民對司法之期待。

刑事類法律研討會由陳院長主持，最高法院石木欽庭長、甘添貴及林鈺雄教授指導，計46則；民事（執）類法律研討會，由臺南高分院鄭玉山院長主持，最高法院陳淑敏庭長，詹森林、姜世明及張登科教授指導，計民事類57則、民執類28則。經過3天熱烈討論溝通，所有提案均已獲致圓滿結論，如（一）民事類：（1）購物商城網頁販賣商品，因標示錯誤致價格僅為原訂價格十分之一，於交易成功後，賣家發現價格有誤，得否撤銷錯誤之意思表示而拒絕給付商品，應依具體個案，就表意人及相對人於為意思表示時之整體情況綜合判斷之。（2）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之原告，僅以直接因犯罪而受損害者為限，不包括間接被害人。（3）所有人將土地出租他人興建房屋，完工後承租人將房屋設定抵押權於第三人以擔保借款，嗣後承租人未按期清償，第三人聲請拍賣抵押物，執行法院應依聲請或依職權，將基地租賃權予以扣押、併付拍賣。（二）刑事類：（1）行為人於修正刑法第185條之3規定生效施行後，酒後達於不能安全駕駛狀態，仍駕車行駛於公用道路，應注意能注意而不注意撞及他人致死，僅論以該條第2項之公共危險罪即可，因該規定之構成要件較同法第276條第1項過失致死規定嚴密，應優先適用。（2）行為人攜帶石頭砸毀停放於路邊之汽車車窗，竊得裝設於車內之行車紀錄器，石頭並非通常器械，應依刑法第320條第1項普通竊盜罪論處，不以加重竊盜罪處斷。

臺高院將儘速彙整所有提案及研討結果，張貼該院院內網站，供同仁參考。

國際智財觀摩交流

歐專利局上訴委員會率團參訪智財法院



【本刊訊】歐洲專利局上訴委員會主席Albert de Vries、Michael Poock，技術委員Christian Scheibling、Pasquale Petti，法律委員Tamas Bokor、Christopher Heath，以及註冊委員Georgios Magouliotis等7人，於11月15日拜會智慧財產法院，以實際案例模擬該局專利上訴爭訟程序，與該院法官、技術審查官作經驗交流。

Albert主席一行首先參觀智慧財產法院軟硬體設施、觀賞簡介及觀摩法庭開庭，訪賓對於該院專利訴訟審理程序及運作現況均表肯定。

下午模擬法庭，由智財法院法官、技術審查官參與，最高行政法院陳國成法官亦與會共同觀摩。

模擬法庭由訪賓3人及智慧財產法院汪漢卿、蔡惠如法官等共5人合議參與審判（如左圖），處理歐洲專利EP1027222B1有關進步性（inventive step）專利要件爭執之異議上訴事件，針對上訴人（被異議人）及被上訴人（異議人）爭執組合引證D2及引證D4之技術內容可否證明系爭專利不具進步性之爭點部分，歷經2小時激烈攻防之聽證程序，決定「系爭專利不具進步性，應予撤銷系爭專利請求項1」。模擬審理之過程及兩造辯論之內容，有助參與者瞭解歐洲上訴委員會運作程序及進步性爭議之認定。

隨後Albert主席一行與法官、技術審查官進行座談，陳國成法官及智財法院庭長、法官提出歐洲專利局上訴委員會行政及司法效率、成員資格、輔助人力、審理時程及案件負擔；所為之決定是否為終審決定；對於歐洲專利局（EPO）判斷專利進步性要件所採用之「問題解決法（problem solution approach）」與美國「TSM（Teaching Suggestion Motivation）測試法」之差異性等問題，均經訪賓詳予說明，座談在熱烈互動下圓滿結束。

除舊佈新

高高行外牆整修完成 環保美觀



【本刊高雄訊】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座落楠梓交流道旁，鄰近「仁大工業區」及「中油高雄煉油廠」，建物外牆嚴重灰黑斑駁，視覺觀感影響法院形象。經前任姜仁脩院長及現任張瓊文院長精心策劃、編列預算並善用節餘款，歷二會計年度，終將該院辦公大樓外牆整修完成。（如右圖）

本工程係基於環保建築之概念，就經濟、耐用及生活美學之實用性做整體規劃；施工技法突破傳統，採具環保之綠建材—「仿石多彩塗料」為主要原料，其特點在於：防水、耐酸、耐污染、抗龜裂、噴塗免敲除舊磁磚，無不可循環再造之廢棄物、縮短工期、資源使用量削減8～9成等優點，既環保又增加效益。

外牆整修為專業工事，為期預算運用達到最高經濟效益，於籌備之始，張院長幾度親自帶領工作團隊赴各地參觀、探討各大建物，透過觀察瞭解品質及建材的特性。設計規劃過程，也都參與商討溝通，審閱設計圖、3D圖會報；施工期間親臨工地監查，就整體視覺、色彩提供意見，時時指正線條比例的不均，要求拆除重做，投入極多心力。

辦公大樓外牆整修完工，院宇外觀莊嚴肅穆，環境明亮優雅，同仁工作效率提升，民眾洽公有著溫馨的氣氛。

雲院辦理家事調委及志工在職訓練

【本刊雲林訊】雲林地院為妥適統合處理少年及家事事件業務，於日前舉辦少年志工、司法志工及家事調解委員在職訓練，聘任專家學者講授相關專業知能，並作意見交流，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講習首先由學養俱佳的鄭石岩教授講授「孩子的典範學習」，強調有許多能力和態度是要靠典範學習而來，尤其身為第一線服務民眾的志工，具擔當責任和解決問題的能力，應鼓勵受輔導的個案透過家庭事務之參與，提升生活歷練，發展多元智慧和刻苦精神，進而增進身心健康、擴大生涯的自由度。

隨後由「從黑手變博士」的國立虎尾農工許永昌校長講授「學習型組織的經驗與分享」，主張司法機構應提供一個適合調解委員學習的環境，培養溝通能力，學習經由團體分享的方式，連結各種攸關當事人的資訊；透過共同腦力激盪提出對當事人最佳的解決方案，建立高效率的服務團隊。

研習活動在志工、委員與講師熱絡互動交流中，成果豐碩，為活動劃下完美的句點。

基宜花東地區司法桌球邀請賽　圓滿結束

【本刊宜蘭訊】為提倡正當休閒活動，增進機關同仁間情誼，宜蘭地院桌球社於日前舉辦「101年度基宜花東地區司法桌球邀請賽」，計有轄內司法機關及花蓮高分院、基隆地院、基隆看守所等共7個司法機關同仁，熱情參與，切磋球技。比賽在宜院劉壽嵩院長及宜蘭地檢署呂文忠檢察長舉行開球儀式後熱烈展開。

本次邀請賽共有團體組、個人組及雙打組3項，過程精彩刺激，比賽結果如下：團體組第1名宜蘭地院；第2名宜蘭地檢；第3名宜蘭監獄；第4名基隆看守所；優勝花蓮高分院。個人組第1名宜蘭地院黃彥錡；第2名宜蘭地檢張文勇；第3名基隆地院林永泰。雙打組第1名宜蘭地院陳蒼仁、李榮茂；第2名宜蘭地檢薛植和、吳佳萍；第3名基隆地院高肇成、鄭瀚勝。

邀請賽在熱鬧的賽程及溫馨的團體合照後，圓滿結束，並相約明年司法盃再見。



植根法律資訊
數位法律資訊
歡迎舊雨新知蒞臨指教
http://www.rootlaw.com.tw
植根法律
www.root
保成
專業
條例式
法界天
許睿
(許願
專業|有
JUST FO
公職巨擘